证券代码:688159　证券简称:有方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2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第三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慷先生主持,本次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9 名,实际出席的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表决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表决结果: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

(二)审议通过《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同时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1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独立董事将在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表决结果: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予以汇报。

表决结果: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有方科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报告》。

(四)审议通过《2021 年年度报告》和《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和《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予以汇报。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1 年年度报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五)审议通过《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予以汇报。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六)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表决结果: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表决结果: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 2021 年度营业收入 102,455.82 万元,同比增长 78.61%。2021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96.40 万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770.9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4,586.60 万元,母公司的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8,723.25 万元。2021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8,671.85 万元。

2021 年营业收入同比增长,但仍未能实现盈利,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亦为负,根据公司实际运营情况及未来资金需求情况,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利润分配事项的相关说明:2021 年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实现较大幅度的增长,但是受限于汽车半导体芯片供应的短缺,毛利较高的海外高端车联网业务未能有效恢复,公司当年也未能扭亏为盈。公司经过近几年对新业务的持续开拓,预期 2022 年营业收入将维持高增长态势,对资金的需求量较大,因此 2021 年度公司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公司拟利用留存的未分配利润挖掘数字城市、海外车联网等细分领域的市场机会。

表决结果: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有方科技:2021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2 年度薪酬待遇的方案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公司董事、监事 2022 年度薪酬待遇的方案》。

表决结果: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待遇的方案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待遇的方案》。

表决结果: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编制了《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予以汇报。

表决结果: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有方科技:2021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议案》。

公司聘请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审计,出具了《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董事会审议了审计报告并批准报出。

表决结果: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有方科技:2021 年度审计报告》。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编制了《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同时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度的内部控制进行审计,出具了《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有方科技: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有方科技: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深圳市万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预计发生关联交易不超过人民币 2,500 万元,关联交易内容为销售产品、商品。

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西安迅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预计发生关联交易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其中公司向西安迅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销售产品、商品的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公司向西安迅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采购产品、商品的金额不超过 3,000 万元。

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深圳市有方百为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预计发生关联交易不超过人民币 1,800 万元,关联交易内容为销售产品、商品。

表决结果:7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董事魏琼、喻斌回避本议案的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有方科技: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公司结合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总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和项目分类进行调整。

单位:万元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预计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预计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研发总部项目	6,653.88	6,653.88	2020 年 8 月	6,653.88	6,653.88	2022 年 12 月
2	4G 及 NB 无线通信模块和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8,547.53	5,394.90	2022 年 2 月	11,748.87	7,415.47	2023 年 2 月
3	5G 无线通信模块和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2,210.51	14,018.48	2023 年 2 月	22,210.51	14,018.48	2023 年 2 月
4	V2X 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8,237.20	5,199.03	2022 年 5 月	5,035.86	3,178.46	2023 年 5 月

表决结果: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有方科技: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公告》。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拟向多家银行和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预计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或等额美金),在额度范围内可循环使用,综合授信类型包括贷款、承兑汇票、保理融资、商票保贴、信用证贴现等,授信条件包括公司关联方提供关联担保、应收账款质押、全资子公司房产抵押担保、全资子公司股权质押担保等。综合授信尚须获得授信银行的批准,实际授信情况,包括实际贷款金额、利息利率以及使用期限,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同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融资额度内的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十六到十九的更多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有方科技: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2022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有方通信技术(香港)有限公司 2022 年拟向多家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预计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1,000 万美元(或等额人民币),在额度范围内可循环使用,综合授信类型包括贷款、承兑汇票、保理融资、信用证、进出口融资等,授信条件包括公司之关联方提供关联担保、公司提供关联担保、应收账款质押。

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东莞有方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拟向多家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预计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在额度范围内可循环使用,综合授信类型包括贷款、承兑汇票、保理融资、信用证、进出口融资等,授信条件包括公司之关联方提供关联担保、公司提供关联担保、应收账款质押、东莞有方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房产抵押担保。

上述综合授信尚须获得授信银行的批准,实际授信情况,包括实际贷款金额、利息利率以及使用期限,以子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同时授权公司及子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融资额度内的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预计 2022 年度的综合授信总额度范围内对公司及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申请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对象和额度进行调整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融资及经营需求,提高管理效率,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对董事会作如下授权:

1、根据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和银行实际批准的情况,对预计提出申请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对象及额度进行调整,调整前后的综合授信总额度不得超过公司及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2022 年预计向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总额度。

2、授权有效期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对于超出上述授权额度范围的授信,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相关监管要求及决策程序执行。

表决结果: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2022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公司拟为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2022 年度向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在任意时点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银行授信担保额度均不超过人民币 1.7 亿元(或等额美金),担保明细与全资子公司申请的授信一致,在担保额度范围内循环使用,实际担保金额以银行批复为准,担保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具体担保期限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

表决结果: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外汇衍生品交易额度的议案》。

随着海外业务的快速发展,为有效规避外汇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预计本年所使用的外汇衍生品交易总额度折合美元不超过 2,000 万元,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在额度范围内循环使用,涉及品种包括外汇远期、外汇掉期、买入期权及期权组合等业务,涉及的币种为美元、欧元、印度卢比。外汇衍生品交易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投机和套利交易。

表决结果: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在 2021 年度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了理财产品并获取了相关收益,相关事项遵守了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保证运营资金需求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会同意公司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单笔购买该等理财产品的金额或任意时点持有该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在授权额度内,公司可以循环使用,以获得额外的资金收益,授权有效期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组织实施、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对于超出本授权额度的理财事宜,将严格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及决策程序执行。

表决结果: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有方科技: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追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由于募投项目的资金投入系分阶段逐步进行,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利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充足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到期后的本金及收益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前次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授权有效期为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授权到期之日(2021 年 2 月 14 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有效期之外,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未及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议程序,董事会对超过授权期限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情况进行了追认。

表决结果: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有方科技: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追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保险的议案》。

为保障广大投资者利益、降低公司运营风险,同时促进公司管理层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拟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保险责任限额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保险费总额不超过 50 万元人民币/年,保险期限 1 年。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保险购买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以及保险合同期满后办理续保或重新投保等事宜。

表决结果: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有方科技: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保险的公告》。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及调整重要子公司人事任命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选举魏琼女士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此外,公司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的总经理和法定代表人原均由王慷兼任,为方便子公司后续的业务拓展,提高管理审批效率,公司拟对子公司的人事任命进行集中调整。具体调整如下:

子公司	任命职务	被任命人
东莞有方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张增国
东莞有方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张增国
深圳市有方数智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魏琼
湖南有方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魏琼
深圳市有方智行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杜广

表决结果: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有方科技: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公告》。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尚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有方科技: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88159　证券简称:有方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3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熊杰主持,本次应出席会议的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的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表决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事会编制了《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予以汇报。

报告期内,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本年度公司监事会召开了 11 次会议,监事会成员列席了本年度内公司召开的 13 次董事会和 5 次股东大会,对公司重大决策和决议的形成、表决程序进行了监督和审查。监事会对公司的规范运作情况和内部控制的持续改进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还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了监督检查并审核了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交的财务报告,较好地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

表决结果:3 名监事同意,0 名监事反对,0 名监事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1 年年度报告》和《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和《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予以汇报。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3 名监事同意,0 名监事反对,0 名监事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1 年年度报告》和《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三)审议通过《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予以汇报。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3 名监事同意,0 名监事反对,0 名监事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四)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可靠、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3 名监事同意,0 名监事反对,0 名监事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无)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表决结果:3 名监事同意,0 名监事反对,0 名监事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 2021 年度营业收入 102,455.82 万元,同比增长 78.61%。2021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96.40 万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770.9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4,586.60 万元,母公司的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8,723.25 万元。2021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8,671.85 万元。

2021 年营业收入同比增长,但仍未能实现盈利,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亦为负,根据公司实际运营情况及未来资金需求情况,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和业务拓展的资金需求及公司现金流状态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表决结果:3 名监事同意,0 名监事反对,0 名监事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有方科技:2021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2 年度薪酬待遇的方案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公司董事、监事 2022 年度薪酬待遇的方案》。

表决结果:3 名监事同意,0 名监事反对,0 名监事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待遇的方案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待遇的方案》。

表决结果:3 名监事同意,0 名监事反对,0 名监事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编制了《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予以汇报。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与使用,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3 名监事同意,0 名监事反对,0 名监事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有方科技:2021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编制了《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同时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度的内部控制进行审计,出具了《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规则要求,客观真实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表决结果:3 名监事同意,0 名监事反对,0 名监事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有方科技: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有方科技: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深圳市万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预计发生关联交易不超过人民币 2,500 万元,关联交易内容为销售产品、商品。

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西安迅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预计发生关联交易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其中公司向西安迅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销售产品、商品的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公司向西安迅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采购产品、商品的金额不超过 3,000 万元。

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深圳市有方百为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预计发生关联交易不超过人民币 1,800 万元,关联交易内容为销售产品、商品。

监事会认为:本次预计的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开展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而且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在主营业务收入中占比低,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

表决结果:3 名监事同意,0 名监事反对,0 名监事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有方科技: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公司结合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总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和项目分类进行调整。

单位:万元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预计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预计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研发总部项目	6,653.88	6,653.88	2020 年 8 月	6,653.88	6,653.88	2022 年 12 月
2	4G 及 NB 无线通信模块和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8,547.53	5,394.90	2022 年 2 月	11,748.87	7,415.47	2023 年 2 月
3	5G 无线通信模块和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2,210.51	14,018.48	2023 年 2 月	22,210.51	14,018.48	2023 年 2 月
4	V2X 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8,237.20	5,199.03	2022 年 5 月	5,035.86	3,178.46	2023 年 5 月

监事会认为: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和内部调整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决定,不会对募投项目实施和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延期和调整的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表决结果:3 名监事同意,0 名监事反对,0 名监事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有方科技: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公告》。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2022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公司拟为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2022 年度向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在任意时点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银行授信担保额度均不超过人民币 1.7 亿元(或等额美金),担保明细与全资子公司申请的授信一致,在担保额度范围内循环使用,实际担保金额以银行批复为准,担保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具体担保期限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

监事会认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 2022 年度向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系满足全资子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表决结果:3 名监事同意,0 名监事反对,0 名监事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有方科技: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外汇衍生品交易额度的议案》。

随着海外业务的快速发展,为有效规避外汇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预计本年所使用的外汇衍生品交易总额度折合美元不超过 2,000 万元,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在额度范围内循环使用,涉及品种包括外汇远期、外汇掉期、买入期权及期权组合等业务,涉及的币种为美元、欧元、印度卢比。外汇衍生品交易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投机和套利交易。

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系控制进出口业务风险敞口的需要,能减少外汇大幅度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公司制定了与业务相关审批和内部控制制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 名监事同意,0 名监事反对,0 名监事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在 2021 年度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了理财产品并获取了相关收益,相关事项遵守了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保证运营资金需求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会同意公司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单笔购买该等理财产品的金额或任意时点持有该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在授权额度内,公司可以循环使用,以获得额外的资金收益,授权有效期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组织实施、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对于超出本授权额度的理财事宜,将严格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及决策程序执行。

监事会认为:公司利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单笔购买该等理财产品的金额或任意时点持有该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在授权额度内可以循环使用,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的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表决结果:3 名监事同意,0 名监事反对,0 名监事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有方科技: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追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由于募投项目的资金投入系分阶段逐步进行,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利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充足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到期后的本金及收益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前次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授权有效期为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授权到期之日(2021 年 2 月 14 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有效期之外,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未及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议程序,董事会对超过授权期限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情况进行了追认。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和追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了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同时同意追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3 名监事同意,0 名监事反对,0 名监事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有方科技: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追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保险的议案》。

为保障广大投资者利益、降低公司运营风险,同时促进公司管理层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拟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保险责任限额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保险费总额不超过 50 万元人民币/年,保险期限 1 年。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保险购买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以及保险合同期满后办理续保或重新投保等事宜。

监事会认为: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可以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依法履职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赔偿责任提供保障,有利于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促进责任人员履行职责,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

表决结果:3 名监事同意,0 名监事反对,0 名监事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有方科技: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保险的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88159　证券简称:有方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7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971 号)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292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20.3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466,422,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412,662,868.55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有方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2020]第 ZI10010 号)。公司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已存入募集资金专户,并已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由于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书")中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的总投资额,公司对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项目的金额进行了调整,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18 日披露的《有方科技:关于部分募投项目金额调整及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2)。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项目金额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募集资金投入进度	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研发总部项目	6,653.88	3,591.52	53.98%	2020 年 8 月
2	4G 及 NB 无线通信模块和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5,394.90	4,109.87	76.18%	2022 年 2 月
3	5G 无线通信模块和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4,018.48	4,455.54	31.78%	2023 年 2 月
4	V2X 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5,199.03	2,183.53	42.00%	2022 年 5 月
5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75.77	100.76%	–
合计		41,266.29	24,416.22	59.17%	–

注: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超过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系利息收入投入导致。

三、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的具体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概况

公司结合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总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和项目分类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预计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预计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研发总部项目	6,653.88	6,653.88	2020 年 8 月	6,653.88	6,653.88	2022 年 12 月
2	4G 及 NB 无线通信模块和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8,547.53	5,394.90	2022 年 2 月	11,748.87	7,415.47	2023 年 2 月
3	5G 无线通信模块和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2,210.51	14,018.48	2023 年 2 月	22,210.51	14,018.48	2023 年 2 月
4	V2X 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8,237.20	5,199.03	2022 年 5 月	5,035.86	3,178.46	2023 年 5 月

此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深圳的实施地点已随公司办公地点从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华荣路联建工业园厂房 2 号 4 层整体搬迁至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汇德大厦 1 号楼 43-44 楼。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调整原因

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并在科创板上市后,近两年受全球新冠疫情的影响业绩亏损,且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使用募集资金的总投资额,因此公司基于控制成本和降低风险的原则,对"4G 及 NB 无线通信模块和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5G 无线通信模块和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V2X 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三大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以及"研发总部项目"的募集资金的使用,尤其是募集资金用于购置设备方面更加谨慎,以应对宏观经济环境的不确定性。因此,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进程较慢,故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期予以延长。

"V2X 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包括 C-V2X 通信模块、C-V2X 解决方案、增强型 OBD 三类车联网产品。其中 C-V2X 通信模块和增强型 OBD 与 4G 车规级技术、5G 车规级技术、智能化技术结合度更强,公司在开展"4G 及 NB 无线通信模块和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和"5G 无线通信模块和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时融合了 C-V2X 技术研发,开发出了 4G 车规级增强型智能 OBD、车规级 5G+C-V2X 通信模块等产品。为便于项目整体核算,公司将上述产品项目投入资金归集于"4G 及 NB 无线通信模块和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和"5G 无线通信模块和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因此"V2X 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投入进程较慢。

未来 OBD 的市场趋势以 4G、车规级、智能化为主,因此增强型 OBD 与 4G 车规级和高性能智能化技术的联系更强,为便于管理和核算,公司拟将"V2X 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研发的增强型 OBD 项目划入"4G 及 NB 无线通信模块和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因此相应拟调减"V2X 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投资总额 3,201.34 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2,020.57 万元),相应拟调增"4G 及 NB 无线通信模块和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投资总额 3,201.34 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2,020.57 万元),用于产品开发费、测试认证费和铺底流动资金。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继续实施的必要性及可行性

(一)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优化公司业务结构,满足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目标

车联网被认为是物联网体系中最有产业潜力、市场需求最明确的领域之一,是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的重要方向,具有应用空间广、产业潜力大、社会效益强的特点。V2X 通过无线通信网络和传感技术的相互配合,实现在信息平台上对车内、车路、车间、车外、车人等信息等提取和有效利用。在此基础上可以提供交通、安全、管理以及娱乐等综合性服务。公司通过开展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利于在车联网行业的拓展,进一步优化公司业务结构,满足公司未来的发展战略目标。

2.扩大公司业务规模,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求

公司为满足未来业务规模扩大的需要,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需要加大对研发的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能扩大公司产品的开发与投入力度,从而满足未来无线通信模块业务的快速发展。同时还需要形成规模化的生产能力,降低单位产品的生产成本,提升公司在市场上的供货能力和议价能力,形成自身具有竞争力的整体优势,为公司顺利开拓新的市场提供动力。

3. 源源不断的创新是公司保持市场竞争力的关键

创新是引领企业发展的第一动力,物联网行业的发展也是日新月异,新技术将逐步淘汰旧技术。唯有紧随市场发展的趋势,源源不断的产品和技术创新,研发符合未来市场需求的产品,企业才能长久屹立不败,才能保持市场竞争力。当前市场需求不断变化,技术也不断更新换代,公司研发也必须具有前瞻性、及时性才能保持和提升行业地位,因此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持续的研发创新是必要的。

(二)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1. 国家政策大力扶持和推动车联网发展

政府高度重视车联网相关技术及产业发展,国务院以及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展改革委、科技部等相关部门都在积极推动车联网相关工作,大力扶持车联网的发展。车联网是实现 V2X 的交互网络,是物联网技术的典型应用。

2.公司拥有较强的研发能力与技术优势

公司在无线通信模块的研发上已经取得了丰富的技术基础与经验积累。在射频电路设计、基带电路设计、嵌入式软件设计、通信协议、云平台软件设计方面有较强的技术积累;在产品硬件技术和智能模块操作系统方面也掌握了相关技术。公司拥有五项核心基础技术和十多项核心应用技术。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 65 项专利和 87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公司拥有以上技术积累,可以很好的满足客户不同产品需求的快速研发。公司丰富的开发经验与技术基础将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技术保障。

3.公司拥有一支稳定、专业和高效的研发团队

公司历来重视研发体系和研发团队建设,截止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拥有 318 名专业技术研发人员,占公司总人数的 61%,研发人员专业知识深厚、实践经验丰富、创新意识突出,为公司自主知识产权获得及各类产品研发作出积极贡献。公司的管理层均为通信系统领域的技术出身,拥有十余年的物联网行业从业经验,对无线通信模块的全局把控度和前瞻性明显优于同行业大多数企业。

4. 高效的供应优势及市场响应能力优势

车联网技术向着智能化、网联化方向演进,车载操作系统、新型汽车电子、车载通信、服务平台、安全等关键技术成为研究热点。车联网产业链条长,角色丰富,跨界融合特征突出;客户具有需求快速变化、产品需求量大、质量要求高、关注供应效率等特点。公司凭借对行业、客户需求的深刻理解,策略性地将资源集中于研发与销售环节,生产环节以外协方式进行,有效整合产业链资源,从而能快速、高效、稳定、规模化地满足客户需求,提高供应效率。

5. 公司拥有一批稳定、优质的大客户资源

公司凭借其多年来积累的行业竞争优势、雄厚的研发实力以及市场拓展能力,在车联网行业尤其是海外高端车联网行业积累了较好的市场口碑,为公司未来的发展提供了强大的驱动力。公司采用直销为主的销售模式,在把控市场需求的基础上积攒了一批国内外具有较高知名度、经营规模较大且持续增长的优质客户,包括 Harman、以及海外知名运营商等。通过大客户的集中管理,建立和维护好持续的客户关系,既可以帮助企业建立和确保竞争优势,还可以进一步提高企业在物联网领域的市场份额,从而改善企业的整体利润结构,提高企业的经济效益。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结论

公司认为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仍然具备投资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公司将继续实施上述项目。同时,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环境变化,并对募集资金投资进行适时安排。

六、募投项目延期和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上述募投项目的延期和内部调整,是公司根据外部环境变化,结合公司战略规划、行业发展、实际经营需要和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主动优化资源配置,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持续优化核心财务指标做出的决策,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投资总额的变化。本次调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七、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和调整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分别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延期和内部调整是根据外部环境变化、经营需要和项目实际情况等做出的,符合客观情况和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延期和调整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对募投项目延期和调整的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和内部调整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决定,不会对募投项目实施和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延期和调整的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和调整的事项。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为:

上市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实施进度和实施地点,是上市公司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发展需求做出的决策,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和经营,不会对公司现有研发项目、业务造成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调整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出具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相关的法律法规。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实施进度和实施地点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88159　证券简称:有方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5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的金额及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971 号)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292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20.3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466,422,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412,662,868.55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有方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2020]第 ZI10010 号)。公司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已存入募集资金专户,并已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2.募集资金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及期末余额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466,422,000.00
减:支付发行有关费用	53,759,146.00
减: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不包括尚未置换的先期投入金额)	244,162,207.87
其中:研发总部项目	35,915,249.19
4G 及 NB 无线通信模块和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41,098,668.77
5G 无线通信模块和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44,555,376.61
V2X 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1,835,256.07
补充流动资金	100,757,657.23
减: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00.0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0,957,118.16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119,457,764.29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59,457,764.29
理财产品余额	60,000,000.00

注 1: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发布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公告》,拟置换资金 2,843.21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从募集资金监管户中置换转出 2,843.21 万元。

注 2: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超过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系利息收入投入导致。

注 3:年末理财产品余额中,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安支行 10,000,000.00 元结构性存款已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到期,尚未转回募集资金账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公司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与开户银行、募投项目联合实施主体、保荐机构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创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上述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市公告书》和《有方科技: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和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0)等相关公告。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银行	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元)
东莞银行松山湖科技支行	530003901003540	11,944,326.61
东莞银行松山湖科技支行	510003901003541	17,403,278.09
杭州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4403040160000293213	455,635.82
花旗银行深圳分行	1791138805	636,365.98
招商银行深圳新安支行	755919797010917	479,648.03
招商银行深圳新安支行	755948927910826	1,054,473.19
招商银行深圳新安支行	755919797010704	0.00
招商银行深圳新安支行	129909870610726	1,137,068.27
招商银行深圳新安支行	129909870610618	669,964.12
招商银行深圳新安支行	129909870610558	733,501.24
中国银行深圳福星支行	745873208623	2,749,673.04
民生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631763829	0.00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337010100101734682	0.00
中国光大银行深圳财富支行	78200188000196343	0.00
中国银行建设深圳泰然支行	44250100003900002615	1,197,278.7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前海分行	79350078801600001505	20,996,551.15
合计		59,457,764.29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对部分募集资金专户及募集资金的验资账户完成注销,具体情况如下: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631763829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财富支行	7820018800019634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337010100101734682	
	招商银行深圳新安支行	755919797010704	募集资金验资账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使用募集资金。公司报告期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 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538.02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 305.19 万元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扣除以募集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增值税后净额,详见《有方科技: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3)。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置换资金已从募集资金账户中转出 2,843.21 万元。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 年 6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6,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得超过 12 个月。截止 2021 年 4 月 22 日,公司已将上述 6,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提前悉数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6,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得超过 12 个月。截止 2022 年 1 月 8 日,公司已将上述 6,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提前悉数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9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充足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发表无异议核查意见。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已购买未到期结构性存款情况如下:

受托方	理财产品	收益类型	金额(人民币元)	认购日	预计到期日	预计收益率
东莞银行松山湖科技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00.00	2021-10-22	2022-01-21	1.85~3.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安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0.00	2021-12-3	2021-12-31	3.00%
合计			60,000,000.00	–	–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无超募资金,也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流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无超募资金,也不存在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工程及新项目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发生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已披露情况外,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2022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有方科技: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的公告》。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及管理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1,266.2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043.7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416.2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研发总部项目	无	6,653.88	6,653.88	6,653.88	336.00	3,591.52	-3,062.36	53.98	2020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G 及 NB 无线通信模块和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无	8,547.53	5,394.90	5,394.90	2,618.25	4,109.87	-1,285.03	76.18	2022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G 无线通信模块和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无	22,210.51	14,018.48	14,018.48	1,265.17	4,455.54	-9,562.94	31.78	2023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V2X 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无	8,237.20	5,199.03	5,199.03	1,824.29	2,183.53	-3,015.50	42.00	2022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无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0.01	10,075.77	75.77	100.7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55,649.12	41,266.29	41,266.29	6,043.72	24,416.22	-16,850.07	59.17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并在科创板上市后,近两年受全球新冠疫情的影响业绩亏损,且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使用募集资金的总投资额,因此公司基于控制成本和降低风险的原则,对"4G 及 NB 无线通信模块和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5G 无线通信模块和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和"V2X 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三大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以及"研发总部项目"的募集资金的使用,尤其是募集资金用于购置设备方面更加谨慎,以应对宏观经济环境的不确定性。因此,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进程较慢,故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期予以延长。 "V2X 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包括 C-V2X 通信模块、C-V2X 解决方案、增强型 OBD 三类车联网产品。其中 C-V2X 通信模块和增强型 OBD 与 4G 车规级技术、5G 车规级技术、智能化技术结合度更强,公司在开展"4G 及 NB 无线通信模块和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和"5G 无线通信模块和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时融合了 C-V2X 技术研发,开发出了 4G 车规级增强型智能 OBD、车规级 5G+C-V2X 通信模块等产品。为便于项目整体核算,公司将上述产品项目投入资金归集于"4G 及 NB 无线通信模块和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和"5G 无线通信模块和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因此"V2X 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投入进程较慢。 未来 OBD 的市场趋势以 4G、车规级、智能化为主,因此增强型 OBD 与 4G 车规级和高性能智能化技术的联系更强,为便于管理和核算,公司拟将"V2X 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研发的增强型 OBD 项目划入"4G 及 NB 无线通信模块和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因此相应拟调减"V2X 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投资总额 3,201.34 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2,020.57 万元),相应拟调增"4G 及 NB 无线通信模块和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投资总额 3,201.34 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2,020.57 万元),用于产品开发费、测试认证费和铺底流动资金。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有方科技: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公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538.02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 305.19 万元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扣除以募集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增值税后净额。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置换资金已从募集资金账户中全额转出 2,843.21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得超过 12 个月,截止 2021 年 4 月 22 日,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户,详见《有方科技:关于提前归还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止 2022 年 1 月 8 日,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户,详见《有方科技:关于提前归还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9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0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6,000 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上表单项数据相加与合计数存在的尾数差异系小数点四舍五入导致。

注 2: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超过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系利息收入投入导致。

证券代码:688159　证券简称:有方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4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关于利润分配方案的说明:2021 年,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实现较大幅度的增长,但是受限于汽车半导体芯片供应的短缺,毛利较高的海外高端车联网业务未能有效恢复,公司当年也未能扭亏为盈。公司经过近几年对新业务的持续开拓,预期 2022 年营业收入将维持高增长态势,对资金的需求量较大,因此 2021 年度公司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公司拟利用留存的未分配利润挖掘数字城市、海外车联网等细分领域的市场机会。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1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96.40 万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770.9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4,586.60 万元,母公司的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8,723.25 万元。

因公司 2021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和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负,且预期在 2022 年度营业收入将实现较大幅度的增长,公司对资金的需求量较大,因此 2021 年度公司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二、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 2021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和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负,且公司预期在 2022 年度营业收入将实现较大幅度的增长,公司对资金的需求量较大,因此 2021 年度公司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计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 2021 年度净利润和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均为负,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董事会关于该议案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和业务拓展的资金需求及公司现金流状态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因此,我们同意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风险提示

(一)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考虑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